

臺中市政府第 132 次市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2 年 10 月 7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00 分

貳、地點：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9 樓市政簡報室

參、主持人：蔡副市長 炳坤

肆、討論提案：如附件

記錄：劉呈恩

伍、指（裁）示事項：

- 一、今天市政會議頒發了許多獎項，每個獲頒的獎項都代表著在各該領域中深獲肯定、績優或創新的表現，如：金佶企業有限公司參與「101 年度臺中市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發揮巧思製作「紙喇叭」，從外觀看來只是尋常展示畫，卻身兼音響用途，令人讚嘆！再如，本市學校、教師、團體榮獲 102 年教育部閱讀磐石學校、閱讀推手團體獎及個人獎，獲獎比例（薦送 10 件，獲獎 9 件，比例達 90%）為全國第一，值得讚揚！此外，衛生局參加「101 年度地方衛生機關業務考評」，考評總計得分為 666.6 分，榮獲全國第一組（五都）第一名，並連續二年蟬聯五都之冠，更是相當難得！在此除恭喜本次獲獎的團體與個人外，同時也勉勵各機關同仁在業務上持續努力，為本市爭取更多的佳績。（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 二、另外向各位宣布一項好消息，胡市長自 10 月 1 日至 4 日前往摩洛哥參加於拉巴特市所舉辦的「城市與地方政府聯合會第 4 屆世界大會」(The 4th UCLG World Congress)，在競爭激烈的 3 年一度世界理事及執行局委員選舉中，代表本市順利連任 2013 至 2016 年 UCLG 世界理事及執行局委員，除確立臺中市在該組織的地位之外，同時也是本市在城市外交上的一項重大成就，在此代表市長感謝各機關同仁的努力與用心，讓世界看見大臺中。（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 三、最近《遠見雜誌》在今年 9 月所刊登的「20 縣市 AED 設置狀況比較」報導，引起全國民眾矚目，在這裡向各位提出 2 點說明，第一、根據衛生局調查截至 9 月底的統計資料顯示，以「五都八大公共場所 AED 數量」來說，依法須設置之八大公共場所【係指交通要衝、長距離交通工具、觀光旅遊地區、學校(高中以上之學校)、大型集會場所或特殊機構、大型休閒場所、大型購物場所、旅宿場所、以及大型公眾浴場或溫泉區等】AED 數據排名為：本市每十萬人臺數為 6.9 臺（排名第二）、臺北市為 9.5 臺（排名第

一)、高雄市為 5.5 臺 (排名第三)、臺南市為 3.7 臺 (排名第四)、新北市為 3.1 臺 (排名第五)，但至 9 月底為止，本市已率全國之先，首創在公、私立中小學全面普設 AED (共 364 臺)，如將此連同納入計算數量，本市每十萬人臺數則增為 24.8 臺 (共 665 臺)，同時也躍升為五都第一；第二、本市雖然對於推動設置 AED 的政策向來相當努力與支持，但在依法須設置之八大公共場所方面，仍有待加強，因此請相關局處務必依規定儘速完成設置，以保障市民生命安全。(辦理機關：經發局、交通局、觀光旅遊局、本府各機關)

四、對於市民來說，1999 服務專線是「最有感」的施政項目之一，同時也代表著愈來愈多的民眾習慣利用此專線反映各項市政問題，而研考會最近簽報一份「本府 1999 服務專線 102 年 7 月至 9 月 (第 3 季) 運作相關情形」的統計資料顯示，進線總話務量高達 86 萬 1,171 通，其中「諮詢」性質為 56 萬 6,325 件 (比率最高，佔 65.76%)、「通報派工」為 2 萬 4,944 件 (佔 2.9%)、「陳情申訴」為 1 萬 5,601 件 (佔 1.81%)。而進一步分析「通報派工」與「陳情申訴」案件，「通報派工」中以「路霸、違規停車處理」(6,454 件，佔 25.9%) 為最高、其次為「路燈故障報修」(3,276 件，佔 13.1%)、「市區及重劃區道路坑洞、結構損壞」(2,247 件，佔 9.0%)，第 3 季派工案件總件數較第 2 季 (1 萬 9,445 件) 成長 28.28%，主要原因為 7 至 8 月份颱風 (蘇力及潭美颱風) 影響，以及狂犬病疫情升溫 (流浪狗通報處理增加 57.57%) 所致，結案率高達 99.05%、依限結案率則為 93.57%；在「陳情申訴」中，案件結案率也達到 95.34%，但依限結案率卻只有 72.88%，顯示還有進步的空間，雖然建設局吳局長說明由於道路占用問題與相關行政程序較為費時，以致未能依限結案，但仍期許各機關應再努力提升依限結案率，讓 1999 的滿意度能再進一步提高，同時也感謝研考會的用心分析，作為本府未來施政方向之參考。(辦理機關：建設局、研考會、本府各機關)

五、有關文化局葉局長「從藝術 Long Stay 到城市美學運動」專案報告提到，自 101 年起文化局邀請藝術家長期駐點，與當地居民共同創作，讓民眾在互動中體驗藝術文化，今年更邀請藝術家到偏鄉學校駐校彩繪校園，也在東海藝術街舉行「為城市上妝」活動，讓城市美學遍地開花，對此，本人提出 3 點想法，請相關機關配合辦理：(辦理機關：建設局、觀光旅遊局、

文化局、北屯區公所)

- (一)「Long Stay」的概念很常見，但「藝術 Long Stay」卻是臺中市首創，相當值得肯定，同時也代表著本市在文化藝術推廣的創新，因此，為永續推廣此項創新政策，除請文化局先行研擬相關具體推行計畫，再編列預算經費外，也請將「Long Stay」賦予更具體的定義（如：「Long Stay」的天數），以利未來推動相關政策發展方面可資遵循。
- (二)有關黃副市長提到，將藝術家每次彩繪創作完成的作品，以拍攝影片的方式擇要作成記錄，以及徐副市長以文心路順天大樓前的裝置藝術為例，建議善加利用民間資源，甚至藉由獎勵措施鼓勵民間參與，與進一步引入社區發展協會的認養等意見，請文化局研議辦理，期許未來市府推廣城市美學運動能夠更廣且深。
- (三)此外，有關北屯登山步道九號入口的彩繪，因欠缺後續維護反而使環境顯得雜亂之問題，為求周延，除請北屯區公所結合民間力量（如：社區發展協會）主動提出重新彩繪的具體計畫之外，後續也請文化局、建設局、觀光旅遊局等相關局處，儘速協助恢復該處彩繪所具有的美麗畫面。

六、有關社會局王局長「重陽敬老福利」專案報告提到，本市老年人口為 24 萬 8,747 人（截至 102 年 8 月底止），佔全市總人口數的 9.22%，相較於全國老年人口比率（11.36%）來說，屬於相對年輕的縣市，而在《遠見雜誌》「2012 最佳退休友善縣市大調查」以及今年 9 月《天下雜誌》的「最想移居城市調查」中，本市也分別被評為最佳退休友善縣市與最想移居的城市，顯示市府必須強化各項老人照顧與福利服務的重要性，因此特別提醒以下 3 點注意事項：**（辦理機關：教育局、社會局、本府各機關、各區公所）**

- (一)「友善樂齡、幸福臺中」是市府各機關推動年長者福利的既定政策，請社會局依張顧問國輝的建議，研議未來是否以「不老城市」為名的可行性，以營造本市更完善的友善年長者形象。
- (二)本月為臺中市的重陽敬老月，為進一步推廣這項活動，請各區協助將社會局今日發放的「愛老敬老一起來」海報所提到的 12 大項福利服務廣為宣導，讓更多的市民有感，共同參與這項活動，以表達對本市長者的用心與照顧。

(三)徐副市長提到，由於臺中市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各區分布不均，使得市府必須提高警覺，採取更多長者福利措施，目前全國僅有 4 支「不老棒球隊」，臺中市就占了 2 隊，為進一步普及推動，請社會局與教育局研議相關鼓勵措施與規劃方案，讓年長者多運動、保健康，讓本市能成為「不老城市」。

七、有關議會聯絡小組執行長張顧問國輝提到，臺中市議會第 1 屆第 6 次定期會自 10 月 8 日起召開至 12 月 16 日為止，請各機關首長把握今天的時間拜會議員，並務必將各議員所提出的建議事項，由機關同仁登錄至府會連線首長決策系統，以備市政總質詢提供參考。(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八、有關都發局沐局長提到，近來傳出幾起電梯意外事件，使電梯安全問題浮出檯面，引發各界關注，尤其 10 月以來包括高雄市與雲林縣都傳出電梯意外事件，目前臺中市申報列管的電梯共計 1 萬 6,805 部，都發局雖已查明相關事宜，包括：電梯設備檢查管理訂有辦法，其中的平時檢查，管理人要按月實施，而年度檢查，管理人則須向都發局申報，但市府為求謹慎與落實公共安全的決心，未來仍請都發局確實督導業者實施按月定期檢查及年度申報，若業者未依規辦理，將依法處理。此外，由於目前本市申報列管的 1 萬 6,805 部電梯中，仍有小部分未申報，在此也希望透過媒體提醒管理人，若逾期未申報，將予以裁罰，呼籲務必依規辦理，而已申報者也要按月加強定期檢查。(辦理機關：都發局)

九、有關黃副市長轉達上週參加行政院會院長指示，包括：時序入秋，候鳥逐漸南飛，「H7N9」禽流感目前尚具威脅性，以及前陣子所流行的狂犬病疫情等事項，雖然本市在辦理相關防疫措施為全國最佳，但為避免疫情擴散，仍然不能掉以輕心，因此請衛生局、農業局等相關機關持續關注，以隨時因應各項時勢變化，確保人民生命安全；此外，至於加強家禽拍賣等場所的防疫措施，雖然本市先前已成立專案小組，為求謹慎，仍請經發局掌握疫情發展。(辦理機關：經發局、農業局、衛生局)

十、有關梧棲區陳區長提到，各機關人力擴編之後，補助經費也應隨之增加等事宜，此部分仍請各機關首長依業務需要，於年度經費中爭取；此外，有關梧棲區網球場因增設燈光經費不足，經向體育處尋求補助經費未果，以致延宕迄今的個案問題方面，為求妥善處理，請教育局吳局長進一步瞭解，以協助公所辦理相關體育活動。(辦理機關：教育局、梧棲區公所、

本府各機關)

十一、近來媒體關心，有關本市申請活動場地與道路路權引發爭議的問題，本人重申市府「一切按照規定辦理」的原則，無論任何團體，如欲舉辦各項活動，請依規定向市府提出，絕不會因考量其他因素而有所差別；至於路權申請所衍生的相關問題，也請建設局與交通局依法審查，同時也讓各位首長瞭解，只要依法行政，一切均依規定辦理，無需考慮其他非行政的因素，即可免衍生不必要的困擾。(辦理機關：建設局、交通局、本府各機關)

陸、散 會：上午 10 時 25 分

臺中市政府第 132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102 年 10 月 7 日)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01	交通局	檢陳本局保管之台中客運股票擬予標售乙案，敬請 審議。	照案通過，送臺中市議會審議。
02	人事處	檢陳「臺中市政府民政局組織規程」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03	人事處	檢陳「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組織規程」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04	人事處	檢陳「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組織規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05	人事處	檢陳「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組織規程」第六條、第七條、第十五條、「臺中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組織規程」第六條、第十一條、「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組織規程」第六條、第十一條、「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組織規程」第四條、第六條、第十一條、「臺中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組織規程」第六條、第十一條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06	人事處	檢陳「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組織規程」部分條文及「臺中市體育處組織規程」修正草案，敬請 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07	人事處	檢陳「臺中市政府文化局組織規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敬請 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08	人事處	檢陳「臺中市政府政風處組織規程」修正草案，敬請 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09	人事處	檢陳「臺中市政府主計處組織規程」修正草案，敬請 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10	人事處	檢陳「臺中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四條、第七條及第十三條修正草案，敬請 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11	人事處	檢陳「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四條及第十三條修正草案，敬請 審議。	照案通過，送法制局發布施行。
墊01	經濟發展局	為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青山施工處補助本市和平區公所辦理「和平盛柿・盟約五葉松2013和平觀光季暨產業文化體驗活動」經費新臺幣100萬元，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 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
墊02	都市發展局	為內政部核定本府102年度「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第二階段)-清水鎮大楊休憩產業聚落步遊系統整合計畫，核定補助款新臺幣759萬元，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 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
墊03	建設局	為內政部營建署補助本市102年度「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之經費新臺幣3,749萬9,500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 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墊04	社會局	為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府辦理102年「低收入戶家庭生活、就學生活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醫療補助及住院看護補助(第3期)」案，補助經費計新臺幣3,856萬6,000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 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
墊05	社會局	為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核定補助102年公益彩券回饋金4月~6月「復康巴士油價差額補助計畫」，計新臺幣32萬2,000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 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
墊06	社會局	為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辦理「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實施計畫」（計畫編號：102VSE69L）計新臺幣2億4,155萬5,000元整，辦理經費先行墊付案，敬請 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